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作为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17年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7美晨01”，债券代码：112558.SZ）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发行人截至2020年9月30日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20%，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2019年累计新增借款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概况

- 1、2019年末净资产金额：372,737.69万元；
- 2、2019年末借款余额：292,480.73万元；
- 3、截至2020年09月30日的借款余额：397,504.17万元；
- 4、累计新增借款余额：105,023.44万元；
- 5、累计新增借款占2019年末净资产的比例：28.18%。

二、新增借款分类披露

单位：万元

新增借款类型	借款新增额	累计新增借款占2019年末净资产比例
银行贷款	49,158.01	13.19%
融资租赁借款	10,865.43	2.92%
其他借款	45,000.00	12.07%
累计新增借款	105,023.44	28.18%

三、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公司 2020 年 01 月至 09 月新增借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以上新增借款主要用于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资金需求，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截至本报告日，公司经营状况稳健，盈利情况良好，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

除 2019 年相关财务数据为经审计的合并口径数据外，其于数据均为未经审计合并口径数据，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东方投行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二十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签章页）

